

# 叶城县审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叶城县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深化审计信息公开，聚焦主责业务，强化解读服务，发挥以公开促落实，促规范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不断提升。本年度所列的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（一）持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立足审计监督职责，围绕审计重点工作做好年度审计项目计划，部门预决算。2023 年主动公开《叶城县 2021-2022 年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结果公告》。

（二）依法规范开展申请公开工作。我局严格遵守国家《保密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，加强公开信息保密审查，严格履行审签程序，对申请人提出的公开申请及时答复，专人负责依申请公开工作，确保信函、网络申请渠道和咨询电话畅通。2023 年共收到办理申请 0 件。

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积极配合完成网站一体化互动交流平台升级工作，定期巡检网站整体运行，链接可用等情况，确保网站平稳运行。

（四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。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局内相关制度，加强信息保密审查。按照“谁制作、谁审核、谁审查、

谁负责，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对政府信息的公开属性、内容、方式等进行全流程审查。对已公开信息进行动态管理。

（五）加大监督保障力度，强化组织领导。按照规定时间发布各项信息公开事项和做好日常维护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绩效管理考核，督促各股室在信息公开工作中争先创优。开展专项教育培训，进一步提升审计干部信息公开能力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自然人	申请人情况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
	（三）不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
予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审计业务具有一定的专业性，因此，审计公告的可读性，易读性与社会的期望可能性存在差距，需要我们不断研究探索，在依法依规做好公开工作的同时，更好满足工作对政府信息的需要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在以后的工作中，我局将在思想上更加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增强工作的主动性，更加及时发布各类信息。一是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深入学习。通过加强学习，进一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，更好的指导具体工作；通过加强宣传，在全局上下形成良好的信息公开氛围，增强全体机关干部信息公开的意识。二是充实信息公开内容，突出重点，热点和难点问题。公开群众最关心，反映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，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。三是要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载体，除及时在县政府网站上公开信息外，充分利用报纸、广播、电视等辅助形式做好相关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叶城县审计局

2024年1月5日